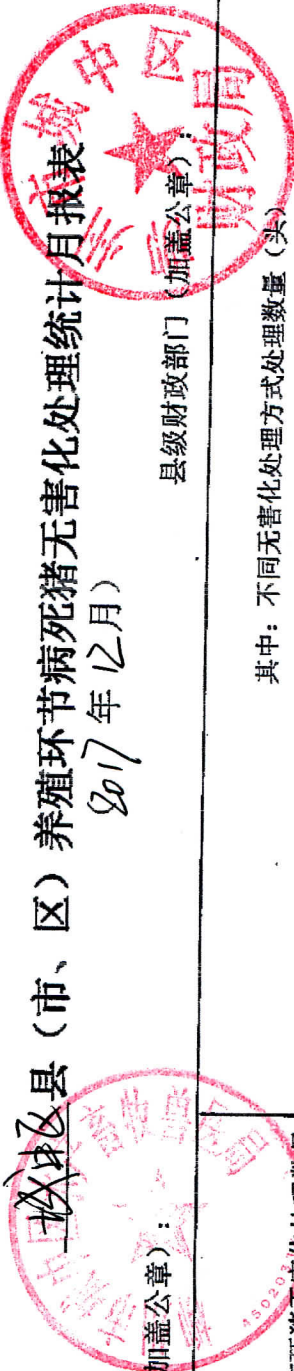


附表9



城固县(市、区)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统计月报表
2017年12月

县级兽医主管部门(加盖公章):

县级财政部门(加盖公章):

乡(镇)名称	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数量(头)	其中:不同无害化处理方式处理数量(头)					
		焚烧	化制	高温	深埋	硫酸分解	其他
全县合计	0						

说明:1.此表用于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受理的养殖场(户)自行处理、无害化处理营运单位处理病死猪经费申报及辖区乡(镇)水产畜牧兽医站受理的养殖场(户)自行处理病死猪经费申报月度统计。2.县级兽医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按规定将此表报送市级兽医主管部门、财政部门。

填表人: 张俊忠

联系电话: 0722-2612464